

附件：

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申请

项 目 名 称 免疫相关重组蛋白开发和生产

建 设 单 位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法 定 代 表 人 陈宜顶

联 系 人 陈宜顶

联 系 电 话 18310108389

邮 政 编 码 100176

邮 寄 地 址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中路 3 号 1 幢 B 座

210 室

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部制

说 明

1. 本验收申请替代我部环发〔2001〕214号文件和环发〔2002〕97号文件中适用于编制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建设项目的环保验收申请。编制环境影响登记表建设项目的环保验收申请仍执行环发〔2001〕214号文件和环发〔2002〕97号文件。

2. 本验收申请表一、表二由建设单位在申请环保验收前填写，表三、表四由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在验收现场检查后填写。

3. 表格中填不下或仍需另加说明的内容可以另加附页补充说明。

4. 本验收申请一式两份，由负责建设项目竣工环保验收的环保行政主管部门随验收审批文件一并存档。

表一 基本信息

建设项目名称（验收申请）	免疫相关重组蛋白开发和生产
建设项目名称（环评批复）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建设地点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中路3号1幢B座210室
行业主管部门或隶属集团	无
建设项目性质（新建、改扩建、技术改造）	新建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审批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环境保护局，京技环审字【2015】322号，2015-12-11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及批准文号、时间	北京经济技术开发区管理委员会；京技管项备字【2015】111号
环境影响报告书（表）编制单位	北京绿方舟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项目设计单位	
环境监理单位	
环保验收调查或监测单位	
工程实际总投资（万元）	300
环保投资（万元）	3
建设项目开工日期	2015-12-30
同意试生产（试运行）的环境保护行政主管部门及审查决定文号、日期	无
建设项目投入试生产（试运行）日期	2016-1-20

表二 环境保护执行情况

	环评及其批复情况	实际执行情况	备注
建设内容（地点、规模、性质等）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中路3号B座210室。总投资300万元，占地面积403m ² ，总建筑面积403m ² 。生产高纯度、高浓度的重组蛋白生物制剂。年生产重组蛋白4000毫克、酶法标记生产生物素化蛋白400毫克。项目共有员工32人。	北京百普赛斯生物科技有限公司位于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中路3号B座210室。总投资300万元，占地面积403m ² ，总建筑面积403m ² 。生产高纯度、高浓度的重组蛋白生物制剂。年生产重组蛋白4000毫克、酶法标记生产生物素化蛋白400毫克。项目共有员工32人。实际生产能力达到原有设计能力的75%以上。	
生态保护设施和措施			
污染防治设施和措施	<p>一、该项目租用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中路3号B座210室内建设。北京市经济技术开发区地盛中路3号B座210室内建设。总投资300万元，建筑面积100m²。年生产重组蛋白4000毫克、酶法标记生产生物素化蛋白400毫克。在落实报告表提出的环境保护措施和本批复要求后，从环境保护角度分析，同意项目建设。</p> <p>二、该项目应严格按照环评报告表所提及工艺进行建设，如有项目内容或工艺流程发生变化，须向环保局重新申报。</p> <p>三、该项目废水污染物排放执行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限值”中的各项指标，如 COD_{Cr} 500mg/L，BOD₅300mg/L，pH 6.5-9，SS400mg/L，氨氮45mg/L。</p> <p>四、妥善收集、贮存及处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弃物，并尽可能回收利用。其中原材料直接接触的废包装（费试剂瓶、原材料试剂袋等）、原材料过滤澄清及层析精制过程中产生的固体颗粒物（主要为</p>	<p>1、废水：项目废水主要为生产废水和生活污水。本项目生产用水全部使用外购的成品蒸馏水。主要为原料用水（全部进入产品）、清洗废水（仪器设备清洁）。仪器设备清洁时产生的清洗废水，产生量为1.44m³/a，清洗废水含有有机物的清洗杂物，属于危险废物（HW49）。清洗废水全部收集后作为危险固体废弃物进行集中存放，并委托北京鼎泰鹏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运及处置，不直接向环境排放。项目生活污水主要来源于员工日常生活。生活污水排入到项目化粪池内，经化粪池处理后，通过市政污水管网排入核心区污水处理有限任公司（即北京金源经开污水处理有限任公司）处理，排放符合北京市《水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11/307-2013）中“排入公共污水处理系统的水污染物排放值”要求，达标排放。已执行。</p> <p>2、噪声：本项目噪声来源于主要为设备磁力搅拌器、分装机等设备噪声，运行过程中无较大噪</p>	

	<p>不能溶解的重组蛋白及其他杂质) (HW01)\含有有机物的清洗杂物 (HW490) 等危险废物须委托有资质的单位进行处置, 并按规定申报。危险废物的贮存应遵循《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中的有关规定。同时建设单位须制定危险废物管理计划, 报环保部门备案。</p> <p>五、合理布局, 噪声排放执行《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的 3 类标准。</p> <p>六、化学品分类贮存, 贮存场所须按标准建设, 应设自动报警装置和必要的应急防范措施, 防止火灾、泄漏、爆炸。企业应制定并落实危险废物和危险化学品的管理制度和事故应急预案, 避免环境风险事故的发生。同时应报环保部门备案。</p> <p>七、该项目须严格执行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 试运行后三个月内须向开发区环保局申办环保验收手续, 经验收合格后, 方可正式投入使用。</p>	<p>声产生。所有设备均置于室内, 车间封闭使用, 噪声源经过减震、门窗及墙体隔声和距离衰减后噪声排放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 中 3 类标准。本项目夜间不生产, 夜间无任何噪音产生。</p> <p>3、固体废物: 本项目生产过程中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 一般性废包装、原材料直接接触的废包装(废试剂瓶、原材料试剂袋等)、原材料过滤澄清及层析精制过程中产生的固体颗粒物(主要为不能溶解的重组蛋白及其他杂质等)。一般性废包装(外包纸箱、外包塑料膜)由物资回收企业回收处理。危险废物分类收集后, 其中本项目产生的医疗废物(HW01)委托北京环境卫生工程集团有限公司第一分公司进行清运及处置, 危险废物(HW49)委托北京鼎泰鹏宇环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清运及处置, 不直接向环境排放。员工日常生活所产生的生活垃圾, 集中收集后由市政环卫部门定期清运处理。产生的固体废物不直接排入外界环境, 对周边环境影响很小。</p> <p>4、本项目冬季采暖为市政集中供暖, 无燃煤、燃气、燃油锅炉, 无燃煤、燃油废气污染。职工饮水采用电饮水机, 不提供职工洗浴; 职工外购盒饭就餐, 无饮食油烟。故本项目在生产过程中无废气排放。</p>	
其他相关环保要求			

注: 表二中建设单位对照环评及其批复, 就项目设计、施工和试运行期间的环保设施和措施落实情况予以介绍。

表三 验收组意见

<p style="text-align: right;">组长：（签字）</p>
